标普信评

S&P Global

China Ratings

结构融资评级报告:

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

款资产支持证券

2022年1月24日

预期信用等级:

CA T 档 AAAspoin F AAAAspoin F AAAAs

分析师:

施蓓蓓, CFA 李佳蓉:

010-6513-6084, beibei.shi@spgchinaratings.cn 010-6516-6086; jiarong.li@spgchinaratings.cn 010-6516-6092; april.zhu@spgchinaratings.cn

目录

朱偲玥:

报告摘要

一、宏观	见经济与行业环境	1
二、交易	易概况	1
三、基础	出资产信用质量	3
四、现金	全流和交易结构	11
五、运营	营和管理风险	14
六、交易	易对手风险	15
七、法律	聿和监管风险	15
附录 1:	资产支持证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17
附录 2:	跟踪评级安排	18
附录 3:	入池资产合格标准	19
附录 4:	基础资产统计信息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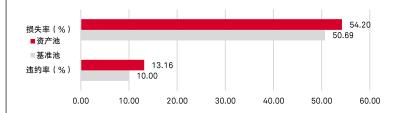
本售前评级报告是根据截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的资料及分析准备。本售前评级报告仅供应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向监管机构报备使用。本报告里的信用等级为预期信用等级,并非最终信用等级,不可也不应被视为或被不实地表述为最终信用等级。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授予的最终信用等级可能会因为我们后续获得的信息而与预期信用等级有所差异。本报告不构成购买、持有、或出售证券的建议。

本报告中的预期信用等级结果将在我们做出进一步更新前持续有效。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的评级(以"spc"后缀标识)是根据与全球评级等级体系不同的评级等级体系所授予。我们所授予的评级不可与标普全球评级等级体系下授予的评级视为同等,或不实地表述为标普全球评级等级体系下授予的评级。

报告摘要

结构	预期信用等级	金额(万元)	占比(%)	利率类型	还本方式	增信缓冲(%)
优先 A-1 档	AAA _{spc(sf)}	220,000.00	16.83	浮动利率	固定摊还	>0
优先 A-2 档	AAA _{spc(sf)}	300,000.00	22.95	浮动利率	固定摊还	>0
优先 A-3 档	AAA _{spc(sf)}	563,100.00	43.07	浮动利率	过手摊还	>0
优先 A-4 档	AAA _{spc(sf)}	100,000.00	7.65	浮动利率	过手摊还	>0
次级档	未予评级	124,336.81	9.51	-	-	-
证券(资产)合计	-	1,307,436.81	100.00	-	-	-

资产池信用增级核心指标:根据标普信评结构融资评级方法论,本期交易证券化资产池在 AAAspc(sf) 级别压力下对应的加权平均违约率为 13.16%,相较基准池的10.00%基准违约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资产池的地域集中度相比基准池更高;证券化资产池加权平均损失率为54.20%,相较基准池50.69%的基准损失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资产池未办理正式抵押登记的贷款较多。本期交易的违约率与损失率均受到入池资产中未办理正式抵押登记贷款占比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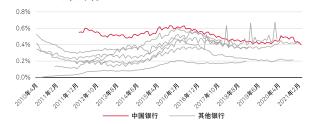


现金流分析及压力测试:下图展示了标普信评根据当前的证券级别与交易结构,在违约分布、早偿率、利率环境、费用假设、触发机制及偿付结构等所组成的最严格压力情景下,本期交易生命周期内全部现金流入的组成和现金流出的分布情况。在标普信评最严格的压力情景假设下,我们预计优先档证券本息仍能被足额偿付,并且资产池中仍有剩余资产能够继续产生现金流。标普信评认为这部分资产会对受评证券起到"增信缓冲"的作用,即在优先档证券发生损失前为其提供额外保护,但增信缓冲不代表本期交易的临界信用增级。



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概况:中国银行是中国总资产第四大的商业银行,同时也是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之一。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国银行资产规模为 26.32 万亿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额约4.61万亿元,约占其贷款总额的30%,约占全国总量的13%,规模位于全国第四。

动态池 90 天+逾期率对比:标普信评整理了多家大型商业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的动态池公开数据。下图红线展示了中国银行 90 天以上逾期率的表现,其平均值约为 0.5%,近五年来基本处于 0.4%-0.6%的区间。



早偿率:标普信评根据动态池数据测算,中国银行自 2012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的早偿率 (CPR)基本保持在 3%-12%区间。

交易资本结构:



关键交易信息:

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	中国银行
受托机构/发行人	建信信托
资金保管机构	工商银行北京分行
初始起算日	2021年10月1日00:00
预计信托设立日	2022年2月15日
法定到期日	2045年9月26日

项目比较	:	中盈万家 2022-1	中盈万家 2021-5	建元 2021-15	工元乐居 2021-9	邮元家和 2021-2	农盈汇寓 2021-1
发起机构	J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	建设银行	工商银行	邮储银行	农业银行
信托设立	日	2022/2/15 (預计)	2021/11/18	2021/11/18	2021/11/17	2021/5/18	2021/1/12
贷款笔数(笔)	38,639	18,200	45,895	28,244	20,099	92,358
未偿本金余额	亿元)	130.74	80.14	132.28	99.18	55.23	200.15
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金	全余额 (万元)	33.84	44.03	28.82	35.12	27.48	21.67
加权平均账龄	(年)	5.07	4.45	4.17	4.34	3.79	4.99
加权平均剩余期	限(年)	12.60	13.04	10.68	13.93	14.25	10.14
加权平均贷款年和	率(%)	4.81	4.84	5.18	4.95	4.70	4.94
加权平均初始抵抗	『率(%)	61.71	61.88	60.11	61.89	62.15	60.05
加权平均现时抵抗	『率(%)	46.16	48.09	45.17	49.34	50.45	43.24
仅办理抵押权预告登	记占比(%)	62.94	0.00	34.76	24.33	13.62	18.96
八旦 堀辺 优先	档占比(%)	90.49	89.49	92.46	90.94	86.09	90.99
分层概况 次级	档占比(%)	9.51	10.51	7.54	9.06	13.91	9.01

信用等级概况

项目名称	报告类型	评级类型	评定日期
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	售前报告	预期信用等级	2022年1月24日

评级观点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普信评")评定"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项下优先 A-1 档、优先 A-2 档、优先 A-3 档和优先 A-4 档资产支持证券(以下简称"优先档证券")的预期信用等级为 AAAspotsfi。

标普信评给予的上述预期信用等级主要反映了如下因素:

- ➡ 基础资产信用质量:标普信评对于基础资产信用风险的评估主要考虑了发起机构的运营模式、风险管理能力和历史经验,以及资产池层面、借款人层面、贷款层面和抵押物层面的信用特征等因素。我们预计本期交易的资产池在 AAAspc(sf)级别压力情景下的加权平均违约率为 13.16%,加权平均损失率为 54.20%。
- ➡ **现金流和交易结构:**通过现金流分析和压力测试,标普信评预计本期交易在当前证券级别、交易结构及相关假设下,优先档证券仍能够按时足额偿付本息。我们对本期交易分析和加压的参数包括违约率、违约时间分布、损失率、回收率、回收时间、早偿率、利率环境、各项支出及偿付顺序等。标普信评增信缓冲最终测算结果大于 0%。
- ➡ **运营和管理风险:** 本期交易的贷款服务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采取直接借记卡扣款的方式进行还款回收,一定程度上能够减轻运营风险。我们认为本期交易参与方经验丰富,具备履行其相应职责的能力。
- ➡ 法律和监管风险:我们认为本期信托的法律结构符合资产证券化对真实出售与破产隔离的要求。本期交易存在未通知借款人、抵押权预告登记风险、因未办理抵押权变更登记而无法对抗善意第三人的风险及其他法律风险,但现有的交易安排可有效缓释上述风险。

主要优势与风险关注

优势

- 资产池整体情况较好。截至初始起算日,资产池加权平均现时抵押率为46.16%,资产池加权平均账龄1为5.07年,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金余额约为33.84万元,加权平均贷款年利率为4.81%。
- 人池资产集中度风险较低且信用特征良好。截至初始起算日,人池资产达38,639笔,抵押房产分布于全国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覆盖93个城市区域。
- 次级档证券为优先档证券提供了9.51%的信用增级。经过标普信评测算,本期交易具备增信缓冲,能为优先档证券提供额外保护。
- 本期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较低。在资金管理、资金分配和信用触发 事件等方面的安排有助于加强优先档证券的安全偿付。

关注

- 中国个人住房抵押贷款的历史表现数据相对较短且未经历完整的信贷 周期。
- 本期交易存在一定利率风险、资金保管机构风险、贷款服务机构混同 风险、抵销风险以及偿付中断的风险。
- 本期交易仅办理抵押权预告登记的贷款占比较高(62.94%),可能存在仅办理抵押权预告登记住房的建造和交付风险,仅办理抵押权预告登记的小区和开发商集中度风险,以及因未及时办理正式抵押登记而致使受托机构无法行使抵押权的风险。
- 本期交易存在未通知借款人以及未办理抵押权变更登记而无法对抗善 意第三人的风险。

相关方法论、模型与研究

评级方法:

⇒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结构融资评级方法论

相关评论与研究:

- ➡ 评论:解读标普信用评级(中国)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分析方法
- ➡ 稳中求进 | 标普信评 2022 年行业展望
- ⇒ FAQ: 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风险事件对 RMBS 影响几何?
- ⇒ FAQ:房企信用风险事件对涉房类结构融资产品影响几何?

模型:

- ⇒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RMBS信用分析模型
- ⇒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结构融资现金流模型

¹本报告中所涉及的"账龄"均为调整后账龄,调整方式为:账龄=已还期数+早偿期数 或 账龄=已还期数-展期期数

一、 宏观经济与行业环境

2021 年,我国疫情得到持续有效控制,"双循环"经济增长结构不断改善,共同富裕和双碳等政策持续推进,全国经济呈现了较好的恢复性增长。我们预期 2022 年全国GDP 有望增长 4.9%。我国的发展战略正在转变,新的政策法规以实现共同繁荣、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为目标。考虑到这样的情况,我们也逐渐将关注重点从中国经济增长数量向去杠杆、减少不平等等方面转移。

我们认为,2022 年房地产开发行业整体信用质量将保持稳定,行业调控政策全面转向的可能性很低,"房住不炒"依然是政策的主线。在房地产企业连续出现信用风险事件之后,相关调控可能保持目前边际放松的态势。我们认为,在"稳预期、稳地价、稳房价"(以下简称"三稳")的大背景下,2022 年全国房地产市场规模不会出现显著的萎缩,房地产行业仍会是我国经济体系中最重要的行业之一,一二线城市及城市圈核心三线城市的房地产需求仍将保持旺盛,其他地区有可能面临量价齐跌的风险。

我们认为,在房地产行业发展放缓、银行个人房贷规模占比受限及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速趋缓等因素的影响下,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整体规模增速将进一步下滑,但作为中国市场上表现最好的零售类资产,我们相信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不良率仍将保持在较低水平。近两年,由于新冠疫情,国内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RMBS)产品基础资产的信用表现受到一定影响,但也展现出较强的韧性,目前已基本恢复至疫情前水平。我们认为,国内 RMBS 产品的资产池特征良好,叠加该类产品现有的交易结构设置,继续为优先级证券的良好信用表现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整体而言,基于房地产市场"三稳"的政策环境,绝大部分银行针对房贷产品较为审慎的准入门槛、信审及贷后管理和 RMBS 产品基础资产和交易结构的特征,我们认为中国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市场和 RMBS 产品整体信用表现在 2022 年将继续保持稳定。

二、 交易概况

本期 RMBS 产品系中国银行在 2022 年发行的第一期 RMBS 产品,也是其自 2015 年起总计发行的第 24 单 RMBS 产品。中国银行作为发起机构和委托人,与受托人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信托")签订信托合同,委托后者设立名为"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的特定目的信托(SPT)以发行本期资产支持证券。

下表展示了本期项目的基本证券信息、关键日期和支付频率。图表 1 中的"增信缓冲"表示在标普信评最严格的压力情景假设下,我们预计优先档证券本息仍能被足额偿付,并且资产池中仍有剩余资产能够继续产生现金流。相关数值代表了在现有结构及相关条件下,标普信评认为剩余资产所带来的现金流能在优先档证券发生损失前为其提供的额外保护。增信缓冲不代表本期交易的临界信用增级。

我们认为中国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市场和RMBS产品整体信用表现在 2022 年将继续保持稳定。

根据标普信评的测算,中国银行 2022 年第一期 RMBS 的增信缓冲结果大于0%。

1

图表 1 证券信息

结构	预期 信用等级	金额 (万元)	占比 (%)	利率 类型	预期到 期日 ¹	增信缓 冲(%)
A-1	AAA _{spc(sf)}	220,000.00	16.83	浮动	2023/12/26	>0
A-2	AAA _{spc(sf)}	300,000.00	22.95	浮动	2025/2/26	>0
A-3	AAA _{spc(sf)}	563,100.00	43.07	浮动	2027/6/26	>0
A-4	AAA _{spc(sf)}	100,000.00	7.65	浮动	2028/4/26	>0
次级	未予评级	124,336.81	9.51	_	2042/9/26	_
证券(资产)合计	-	1,307,436.81	100.00	-	-	_

注 1:根据交易文件中在早偿率为 10%/年的假设下各档证券的预期到期日。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图表 2 关键日期/频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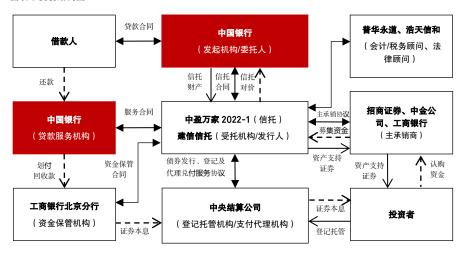
名称	日期/频率
初始起算日	2021年10月1日00:00
预计信托生效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预计首个支付日	2022年3月26日
支付频率	按月
法定到期日	2045年9月26日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本期交易的基础资产为符合合格标准的等额本金或等额本息摊还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及相关附属担保权益,但自初始起算日起(含该日)至信托生效日(不含该日)之间抵押贷款的利息、罚息(如有)、复利(如有)、违约金(如有)不属于人池的信贷资产。中国银行为本期交易的发起机构,同时登记为基础资产的第一顺位抵押权人或抵押权预告登记权利人。资产池的加权平均账龄为 5.07 年,加权平均初始抵押率(OLTV=贷款合同金额/初始抵押物评估价值)为 61.71%,加权平均现时抵押率(CLTV=贷款未偿本金余额/初始抵押物评估价值)为 46.16%,加权平均剩余期限为12.60年。本期资产池的借款人集中度风险很低;地域集中度风险较低,借款人及贷款抵押物分布于全国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 93 个城市地区;其中南京市的贷款未偿本金余额在各城市中占比最高,为16.33%,其次为广州市,占比 9.27%。同时,本期入池资产中有 26,194 笔贷款的抵押物仅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记,占未偿本金余额的62.94%。本期交易结构采取收益账和本金账的分账形式,本金账所归集的本金回收款对税及优先息费有回补机制,并预计将在补足支付顺序中相应科目之后根据固定摊还或过手摊还的约定偿付相应证券的本金。本期交易的交易结构图如下:

本期资产池加权平均 账龄较长,借款人集 中度风险较低,但有 较多资产的抵押物仅 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 记。交易结构采取收 益账和本金账的分账 形式。

图表 3 交易结构图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三、 基础资产信用质量

(一) 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

1. 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概览

中国银行为国有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其前身成立于 1912 年,后于 2004 年 8 月改制为股份制商业银行,并于 2006 年 6 月、7 月先后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11 年,中国银行获选全球系统性重要银行。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国银行控股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银行 64.02%股份。

中国银行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额近年持续稳步增长,截至 2020 年末,中国银行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额约 4.42 万亿元,同比增长约 11%。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国银行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额约 4.61 万亿元,约占全行整体信贷资产余额的 30%;约占全国总量的 13%,规模位于全国第四。

中国银行在 RMBS 产品发行的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自 2015 年起,中国银行的 RMBS 产品累计发行规模仅次于建设银行及工商银行。2021 年中国银行共计发行 5 单 RMBS 产品,合计约 464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该行 RMBS 发行总量达 2,108 亿元。2020 年 1 月,中国银行申请 1,000 亿元的 RMBS 注册发行额度并获得人民银行批准,这是该行自从 2015 年首次获批 RMBS 注册发行额度以来的第四次获批。

图表 4 中国银行住房抵押贷款及 RMBS 发行历史



中国银行是全球系统 重要性银行之一。截 至 2021 年 6 月末, 中国银行个人住房抵 押贷款余额约为 4.61 万亿元,约占 13%的市场份额。

中国银行 RMBS 产品 发行经验丰富,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发 行规模为 2,108 亿 元。2020 年 1 月申 请第四次注册发行额 度,规模为 1,000 亿 元。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2. 主要产品分析

中国银行提供了一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产品。根据产品特性,该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产品主要分为四种:个人商业用房贷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个人一手房住房贷款以及个人二手住房贷款。个人商业用房贷款即由中国银行发放的各类型住房抵押贷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是由当地住房公积金中心审批通过,中国银行代为发放的住房抵押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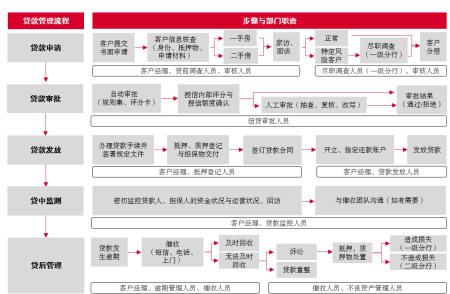
目前中国银行所有浮动利率产品的基准为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放款利率通常在此基础上加点(可为负值)。中国银行的调息频率通常为利率基准调整后的次年首日或是次年对日。

3. 贷款发起与审批流程分析

中国银行在全国范围内有完善和成熟的展业网络。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国银行大约 有 1.2 万个境内外机构及 31 万名员工,其中一级分行、直属分行 38 家,二级分行 370 家,基层分支机构 10,041 家。中国银行同时运营线上、线下网点渠道。中国银行具备完善的个人住房贷款审批、发放流程和管理办法。

我们认为,中国银行已建立了严谨的贷款审查制度和放款流程。整体流程分为贷款申请、贷款审批、贷款发放、贷中监测、贷后管理。贷款申请环节会确定贷款人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是否符合中国银行的房贷标准,相关人员录入借款人相关资料至系统中,并对客户的风险状态进行认定,匹配相应的信贷政策。在贷款审批环节,中国银行会针对借款人、担保人、房产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调查核实,对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进行综合评估,并按照审贷分离原则对不同风险特征的个人住房贷款产品类别采取差异化的审批决策模式。审批通过之后,在保证客户经理与借款人当面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借据等法律文件,需担保的应同时签订担保合同,并完成之后的抵押登记及贷款发放。下图总结了中国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业务全流程及参与人员所对应的职责。在整个过程中,每个参与人员只能在系统中履行其相应的职责,不可以同时参与不同阶段的贷款流程。

图表 5 中国银行个人住房贷款流程图



中国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产品符合行业标准,展业网络成熟完善,发起与审批流程循序渐进,清晰详实。

中国银行个人住房贷 款系统流程及职责分 离清晰。 结构融资评级报告: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

资料来源:中国银行提供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对于仅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记的贷款,根据本期项目的交易安排,在发生个别通知事件时(中国银行发生丧失清偿能力事件除外),中国银行作为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需在完成每笔抵押贷款的抵押权设立登记手续后3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变更登记手续,以确保抵押权登记在受托人名下。部分地区的抵押权预告登记可以自动转为正式登记,其他地区需要手动办理,转换时间一般为放款后2-3年或交房后1-2年。正式抵押登记的办理需要借款人的配合及缴纳相关税费,个别地方会存在因为借款人的配合不当而没办法办理转让登记。为确保资产安全,中国银行今年以来加强了对此项工作的重视程度;由于借贷担保,开发商也会尽快办理抵押登记。目前也有一些分行/支行通过直连的方式来观测抵押物是否存在抵押登记条件,效率会有所提升。

4. 逾期管理和回收

贷中客户经理及各级授信业务人员对所发放授信客户的情况随时监控,密切关注借款人及担保人的经营活动及资金状况。如借款人或担保人做出或发生有可能对零售不良贷款回收不利的决策或情况,他们会及时汇报,同时与催收团队和人员沟通,研究采取相应措施。

中国银行的催收工作由总行和分行配合完成,中国银行的各分行设有区域性的催收中心。前期催收以分行客户经理联系贷款客户为主;总行通过统一的催收短信平台进行短信催收;部分分行也会通过自己的特色短信平台进行催收。后期催收则委托外部催收机构进行电话催收。当逾期达到 91 天到 180 天时则委托由外部催收机构进行上门催收。如果进入诉讼程序,流程会持续一至两年。

(二) 中国银行整体资产分析

1. 整体资产信用质量

中国银行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规模近年来增长迅速。在过去的 10 年内,中国银行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规模由大约 4 千亿元增长到超过 4 万亿元的水平。这主要得益于两个方面:首先,经济的持续发展,城镇化的推进,对房屋所有权的刚性需求,利率水平较低以及随着居民家庭收入增加而带来的个人住房市场的升温。其次,中国银行对该商业领域的持续投资以及其在该领域的长期战略规划。根据公开披露的最新信息,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农工建交以及邮储六大商业银行约占据中国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市场份额的 69%左右,其中中国银行的规模排名第四且其不良率稳定处在较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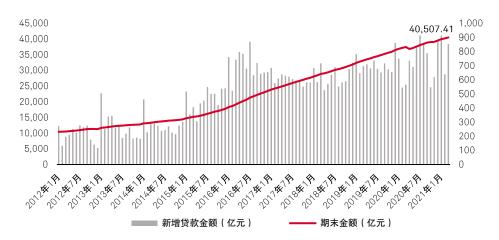
2. 动态池分析

我们分析了中国银行 2012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的动态池数据。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中国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额约 4.05 万亿元,五年平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16%。

中国银行对贷款存续期间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监测,逾期催收多以非诉讼途径处理。我们认为整体回收时间通常需要2到3年。

中国银行个人房贷产品五年平均复合增长率约为16%,动态池90天以上逾期率基本处于0.4%-0.6%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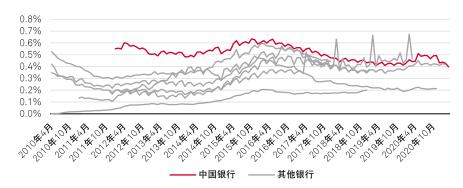
图表 6 中国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概况



资料来源:中国银行提供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图表 7 展示了 2010 年以来中国银行与其他大型商业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90 天以上逾期率的对比。自 2015 年以来,中国银行的个人抵押住房贷款 90 天以上逾期率基本稳定在 0.4%-0.6%之间。整体逾期率水平符合我们对资产池表现的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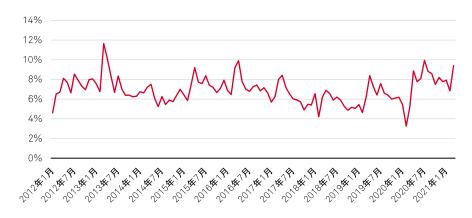
图表 7 动态池数据分析—90 天以上逾期率对比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图表 8 展示了标普信评根据中国银行动态池数据计算的历史年化早偿率 (CPR)。自 2012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中国银行的 CPR 基本保持在 3%-12%区间。图表 9 显示了中国银行与其他大型商业银行历史 CPR 的对比情况。近五年来,中国大型商业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借款人的早偿趋势表现基本一致。中国银行的早偿表现符合我们的预期,因此,我们采用了标准早偿率假设来分析现金流中的早偿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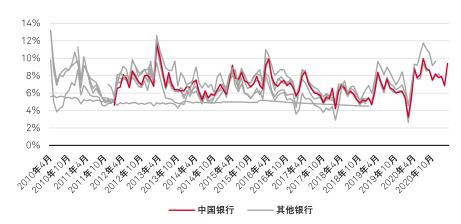
图表8中国银行历史早偿率



注:CPR 是标普信评根据中国银行的动态池数据计算得出;计算公式为 CPR= 1 - (1-3月早偿金额/月末贷款本金余额/ 12 。

资料来源:中国银行提供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图表 9 动态池数据分析—早偿率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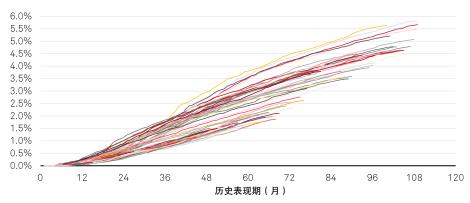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3. 静态池分析

我们分析了中国银行 2012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的月度静态池逾期数据,我们以 91-120 天区间的逾期数据为代表来分析其静态池整体逾期率表现,其中表现期较长的静态池逾期率大部分处在 3.5%-5.0%的区间。鉴于 91-120 天区间的逾期数据对于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产品来说是相对较早阶段的指标,因而根据目前的分析,我们认为尚未出现早期风险预警。

近五年来,中国大型 商业银行个人住房抵 押贷款借款人的早偿 趋势表现基本一致。 中国银行的早偿表现 符合我们的预期。

图表 10 静态池分析—历史累计 91-120 天逾期率



中国银行表现期较长的 91-120 天区间静态池逾期率大部分处在3.5%-5.0%。我们认为目前未出现早期风险预警。

资料来源:中国银行提供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三) 证券化资产池分析

1. 资产池概况

截至初始起算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00:00,资产池的未偿本金余额为 130.74 亿元。我们预计此规模约占中国银行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量的 0.3%。资产池中的贷款均依照合格标准随机抽选。

图表 11 资产池概况

主要特征(于初始起算日)	
贷款笔数(笔)	38,639
资产池未偿本金余额 (亿元)	130.74
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金余额(万元)	33.84
加权平均现时抵押率(%)	46.16
加权平均初始抵押率(%)	61.71
加权平均贷款年利率(%)	4.81
加权平均贷款剩余期限(年)	12.60
加权平均贷款账龄(年)	5.07
仅办理抵押权预告登记占比(%)	62.94

资料来源:中国银行提供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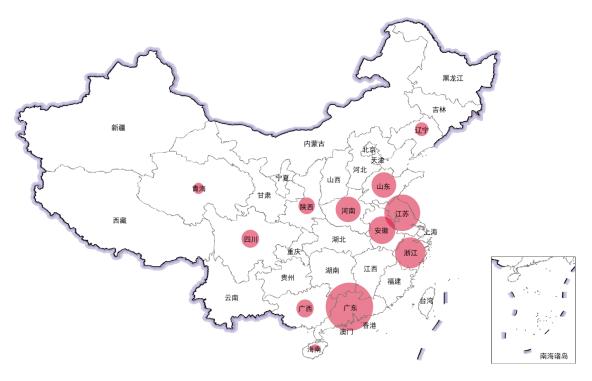
2. 资产池统计信息及分布特征

截至初始起算日,本期资产池的加权平均现时抵押率略低于中盈/中盈万家系列平均水平,加权平均账龄与及加权平均贷款剩余期限均高于中盈/中盈万家系列产品平均值与中位数,借款人集中度风险较低。抵押物的地域分布较为分散,分布于全国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覆盖 93 个城市区域;贷款未偿本金余额占比最高的城市为南京,占比 16.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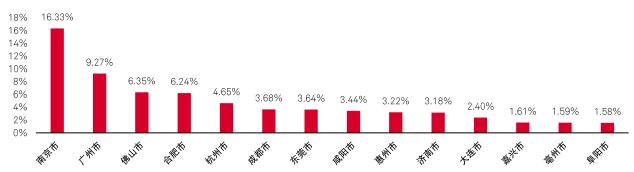
此外,本期入池资产中有 26,194 笔贷款仅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记,占资产池未偿本金余额的 62.94%。首先,基于对资产池信息的进一步分析,我们发现,除了南京、广州、咸阳、佛山、惠州和成都以外,其它地级市的抵押权预告登记贷款的未偿本金余额占比均小于 3%,且近三年发放的抵押权预告登记贷款中仅南京市的占比大于 3%。其次,根据中国银行的反馈,其抵押权预告登记住房在具备可办证的情况下后续基本均办理了正式抵押,我们认为本期资产池中部分省市的抵押权预告贷款占比较高可能是因为抵押物状态由于银行系统或借款人个人原因未能及时更新。综上,我们认为上述仅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记的贷款集中度风险可控。

本期资产池加权平均 账龄较长,借款人集 中度风险较低;但大 部分资产的抵押物仅 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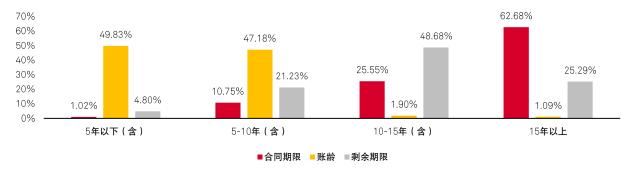
图表 12 抵押物地域分布(按省;入池金额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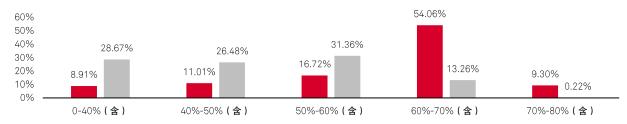
图表 13 抵押物主要地区分布(按城市;入池金额占比大于 1.5%)



图表 14 贷款合同期限、账龄及剩余期限分布(入池金额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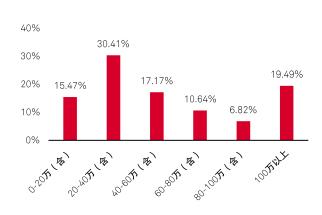


图表 15 抵押率分布(入池金额占比)



■初始抵押率 ■现时抵押率

图表 16 未偿本金余额分布 (入池金额占比)



3. 同类项目比较

图表 18 同类项目对比

TTE	A The	中盈万家	中盈万家	建元	工元乐居	邮元家和	招银和家	农盈汇寓
	名称	2022-1	2021-5	2021-15	2021-9	2021-2	2021-4	2021-1
发走	己机构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	建设银行	工商银行	邮储银行	招商银行	农业银行
资产	特征							
贷款笔	数(笔)	38,639	18,200	45,895	28,244	20,099	12,997	92,358
借款人户	9数(户)	38,610	18,174	45,884	28,242	20,099	12,992	92,358
未偿本金余	≷额(亿元)	130.74	80.14	132.28	99.18	55.23	59.62	200.15
单笔贷款平均未偿	尝本金余额 (万元)	33.84	44.03	28.82	35.12	27.48	45.87	21.67
加权平均合	同期限(年)	17.67	17.49	14.86	18.28	18.03	24.19	15.12
加权平均贷	款账龄 (年)	5.07	4.45	4.17	4.34	3.79	5.57	4.99
加权平均剩	余期限(年)	12.60	13.04	10.68	13.93	14.25	18.64	10.14
加权平均贷款	次年利率(%)	4.81	4.84	5.18	4.95	4.70	4.80	4.94
加权平均初始	台抵押率(%)	61.71	61.88	60.11	61.89	62.15	65.61	60.05
加权平均现时	付抵押率(%)	46.16	48.09	45.17	49.34	50.45	52.83	43.24
初始抵押物	价值(亿元)	324.78	189.14	337.83	224.13	117.22	127.16	535.03
新房占	比(%)	63.26	68.16	76.73	75.35	27.68	88.83	82.63
仅办理抵押权预	告登记占比(%)	62.94	0.00	34.76	24.33	13.62	11.93	18.96
抵押物占比最高	城市/占比(%)	南京/16.33	佛山/15.79	成都/6.40	上海/6.87	无锡/5.32	郑州/10.13	深圳/12.02
	持行							
发行金额	预(亿元)	130.74	80.14	132.28	99.18	55.23	59.62	200.15
分层概况	优先档(%)	90.49	89.49	92.46	90.94	86.09	89.50	90.99
<u> </u>	次级档(%)	9.51	10.51	7.54	9.06	13.91	10.50	9.01
储备金贝	账户 (Y/N)	N	Υ	N	N	N	N	N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经标普信评调整及整理。

(四) 信用模型分析

根据标普信评结构融资评级方法论,我们对人池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是根据中国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基准资产池(以下简称"基准池")进行的。对于证券化资产池与基准池在资产池层面、贷款层面及借款人层面的特征差异,我们会对违约率和损失率进行参数调整,即在单笔贷款或整体资产池层面上对违约率和损失率进行上调或下调。例如,针对集中度风险,我们会根据抵押物所处的区域、整体资产池区域集中度比例的不同调整违约率假设;针对房屋保险缺失风险,我们会假设资产池中部分贷款的房价跌幅为100%,并以此调整整体资产池的损失率。

我们根据对发起机构或/和贷款服务机构的定量和定性分析来调整证券化资产池的参数。 我们也会根据特殊的贷款和资产池特征进行其他调整。下表所示为本期交易相对于基 准池的主要资产池信用指标的调整结果。

图表 19 违约及损失参数基础调整

指标	加权平均倍数调整(倍)
地域集中度	1.68
借款人自雇	1.03
贷款现时抵押率	0.80
贷款账龄	0.86
贷款期限	0.94
抵押权预告登记(违约参数调整)	1.15
房屋保险	1.06
住房面积	1.04
新房/二手房	1.03
抵押权预告登记(损失参数调整)	1.13

资料来源:标普信评假设。

核心信用增级指标均根据标普信评结构融资评级方法论得出,并输入现金流模型中进行压力测试。主要信用增级指标如下表所示:

图表 20 信用增级假设及指标

基准池 AAA _{spc(sf)} 级别假设	
违约率(%)	10.00
损失率 (%)	50.69
房价跌幅(%)	45.00
标准平均回收期限(月)	30
回收期间利息(%)	10.00
固定处置及法律费用(元)	2,000
浮动处置及法律费用(%,压力情景下住房市价)	12.00

资产池核心信用增级指标	
评级压力情景	AAA _{spc(sf)}
违约率 (%)	13.16
损失率(%)	54.20

资料来源:标普信评假设。

四、 现金流和交易结构

本期信托将按照面值发行优先 A-1 档、优先 A-2 档、优先 A-3 档、优先 A-4 档和次级 档证券。各优先档证券均为浮动利率,基准为人民银行授权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五年 期以上 LPR。本期证券的偿付来源包括抵押贷款本金和封包期之后的利息回收款、罚 本期项目在对应评级 压力 AAA_{spc(sf)} 级别下,标普信评预计资产池加权平均违约率为 13.16%,加权平均 损 失 率 为 54.20%。

息、违约金以及合格投资收入等。我们在现金流分析中通常不将违约金、罚息和手续 费收入(如有)等计入偿付来源。

受评证券利息金额的计算基于未偿本金余额,并按同顺序支付各优先档证券利息。如果尚未发生加速清偿事件,且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尚未全部清偿完毕,在回补本金账转入金额及对累计违约金额回补本金账之后,如收益账仍有剩余,将会支付给次级投资人不超过 2%的期间收益。加速清偿事件发生前,在从信托本金分账户转至信托收益分账户的一定金额后(如有),如果优先 A-1 档和/或优先 A-2 档的本金尚未清偿完毕,则资产池回收款项首先用于支付优先 A-3 档和/或优先 A-4 档的本金尚未清偿完毕,则资产池回收款项首先用于支付优先 A-1 档本金直至达到信托合同约定的目标余额;其次回收款会用于支付优先 A-3 档本金直至达到信托合同约定的目标余额;然后剩余回收款会用于支付优先 A-3 档本金直至清偿完毕;最后剩余回收款会用于支付优先 A-4 档本金直至清偿完毕;如果优先 A-1 档和优先 A-2 档的本金均已全部偿付完毕且优先 A-3 档和/或优先 A-4 档的本金尚未全部偿付完毕,则首先支付优先 A-3 档的本金直至清偿完毕;其次支付优先 A-4 档的本金直至清偿完毕,则首先支付优先 A-3 档和优先 A-2 档的本金已全部偿付完毕,而优先 A-1 档和优先 A-2 档证券的本金尚未清偿完毕,则同顺序按优先 A-1 档和优先 A-2 档的未偿本金余额比例偿付优先 A-1 档和优先 A-2 档的本金直至全部清偿完毕。主要现金流支付机制总结见下图:

本期项目分收益账和 本金账,有本金回补 机制。我们在现金流 模型中对加速清偿事 件进行了分析加压。

图表 21 现金流支付机制



注 1: a+b+c-d 代表本金账对收益账的累计回补金额及累计至当期的违约金额。 注 2: 优先档证券本金的支付顺序见上述说明。 资料来源:标普信评假设。

本期交易根据交易结构设置了加速清偿事件,违约事件和个别通知事件等多种事件。 我们在现金流模型中已设置加速清偿事件的触发条件,同时也考虑了从期初开始按比 例支付的情景;该情景主要测试因其他无法定量的加速清偿事件而可能触发的不同支 付机制。本期交易设置了发起机构清仓回购机制,在满足一定条件后发起机构可以选 择进行清仓回购,但我们的现金流分析不会考虑此机制。

本期交易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由于基准利率和调整方式的不同而导致的基差风险。根据人民银行[2019]第30号公告,自2020年3月1日起,金融机构应与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客户就定价基准转换条款进行协商,将原合同约定的利率定价方式转换为以LPR定价基准加点形成(加点可为负值),加点数值在合同剩余期限内固定不变;也可转换为固定利率。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原则上应于2020年8月31日前完成。本期交易中88.85%的人池贷款为浮动利率,截至初始起算日,入池贷款基准为五年期以上LPR或一年期LPR;本期交易的各优先档证券均为浮动利率,基准为五年期以上LPR。当基准利率调整时,入池资产贷款利率根据贷款合同调整时间为次年首日或是次年对日等多种类型;而优先档证券的利率调整时间为信托生效日后每年的1月26日,其中第一个基准利率调整日为2022年1月26日,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目前一个月发布的五年期以上LPR。在目前的现金流分析中,我们通过利率假设与利差缩减的方法来考虑上述利率风险。

我们采用以下假设条件来进行现金流分析与压力测试。

图表 22 现金流模型假设

模型假设项	
评级压力情景	AAA _{spc(sf)}
违约率(%)	13.16
损失率(%)	54.20
额外资产特征压力	针对仅办理预告抵押登记贷款的加压调整
额外发起机构/服务机构压力	N/A
偿付顺序假设	接顺序/按比例
违约时间分布	见图表 23
回收期	38个月(包括对仅办理预告抵押登记的住房回收期较长风险
	的调整)
早偿率	标准假设 – 高(20%),中(10%),低(3%)
	A-1:3.55% (LPR - 1.10%);
利率假设	A-2:3.85% (LPR - 0.80%); A-3:4.05% (LPR - 0.60%):
刊平版区	A-4: 4.75% (LPR + 0.10%):
	浮动利率以LPR 为基准的三种假设-上升,下降,平稳
税率,费用及支出假设	税率,费用以及支出假设;(贷款服务机构费率 0.2%; 额外
	增加 0.25%应对压力环境下的费用支出)
核心风险缓释调整	N/A
其他定性或定量调整	N/A

资料来源:标普信评假设。

图表 23 违约时间分布假设

中国境内F	RMBS 违约时间分布假	设	
月	前置	标准	后置
7	10%	10%	
12	25%	15%	5%
18			15%

结构融资评级报告: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

合计	100%	100%	100%
72			5%
60	5%	10%	10%
48	10%	15%	15%
36	20%	25%	25%
24	30%	25%	25%

资料来源:标普信评假设。

标普信评典型的现金流分析压力情景包括了利率假设(上升,平稳,下降)、违约时间分布假设(前置,基准,后置)以及早偿率假设(高,中,低)。通过不同组合形成多种压力情景,根据不同的支付顺序、触发机制及费用假设,我们预期本期交易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可以使受评证券承受与其信用等级相对应的压力情景。

基于以上分析,本期交易优先档证券能够通过我们所有的现金流压力测试并留有额外的增信缓冲;在标普信评最严格的压力情景下,其增信缓冲大于0%,即按时偿付优先档证券利息及最终偿付其本金之后,剩余资产能够继续产生的现金流超过资产池初始未偿本金余额的0%。

我们也对核心信用增级指标进行了单独的敏感性分析。该分析模拟了仅在违约率或/和 损失率指标上升时,受评证券预期信用等级的敏感度。敏感性分析不影响我们对现金 流和交易结构的分析结果以及对受评证券预期信用等级的评定。

图表 24 敏感性测试

测试情景	本期项目	违约率 上升 20%	损失率 上升 20%	违约率与损失率 同时上升 20%
违约率(%)	13.16	15.79	13.16	15.79
损失率(%)	54.20	54.20	65.04	65.04
预期信用等级*	AAA _{spc(sf)}	AAA _{spc(sf)}	AAA _{spc(sf)}	AA _{spc(sf)} +

注*: 敏感性分析测算结果中的预期信用等级不代表我们对受评证券预期信用等级的评定。

资料来源:标普信评假设。

五、 运营和管理风险

与中国银行之前发行的 RMBS 产品一致,本期交易仍由中国银行担任贷款服务机构。作为贷款服务机构,中国银行负责人池贷款回收款的归集和转付,对拖欠、违约和核销贷款的调查和处置,以及其他管理事宜。中国银行在历史交易中都如约履行了贷款服务机构的职能。与历史交易相同,在本期交易中借款人也通过直接扣款的方式进行还款;该还款机制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贷款服务机构的负担。我们认为中国银行作为中国目前最有经验的 RMBS 贷款服务机构之一,其 IT 基础设施和运营系统能够有效地支持其履行服务机构合同中所规定的职责。

本期交易未指定后备贷款服务机构,也未设置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我们将整体费用假设上额外增加了0.25%,以应对突发事件或因服务机构替换而产生的额外费用。

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作为本期交易的资金保管机构,负责信托账户和资金的管理。建信信托作为本期交易的受托机构和发行人,代表信托严格按照相关合同和法律规定进行信托财产的管理和信托事务的处理工作。受托机构预计将通过月度受托机构报告公布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及收益情况。建信信托预计将按照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信息披露指引和其他监管要求的方式披露月度受托机构报告。其他交易参与方,如支付代理机构中央结算公司等均为经验丰富的资产证券化服务提供商。综上所述,我

中盈万家 2022-1 能够通过我们所有的压力情景测试。根据现有结构及分析结果,本期项目的标普信评增信缓冲大于 0%。

我们认为本期交易参与方具备履行其相应职责的能力,不会对本期交易的信用评级分析产生负面影响。

们认为上述交易参与方具备履行其相应职责的能力,不会对本期交易的信用评级分析 产生负面影响。

六、 交易对手风险

(一) 资金保管机构风险与缓释

通常来说,我们认为对于预期信用等级为 AAAspc(sf) 级的证券,跟其信用等级有关的交易对手方的信用质量应至少处于 BBBspc 这一等级所对应信用质量中的较好水平(若未到达这一要求,交易对手方通常需要承诺提供额外的风险缓释措施)。一旦资金保管机构的信用质量不再能够支持标普信评授予所评证券的信用等级,受托机构会根据约定委任符合要求的继任资金保管机构。此外,合格投资的范围仅限于将保管资金以不超过 3 个月的存款方式存放于符合交易对手方最低信用质量要求的商业银行,以及用于期限不超过 3 个月的银行间国债现券回购和银行间政策性金融债回购,其中回购交易对手方应符合交易对手方最低信用质量要求。我们认为目前的交易安排能够缓释本期证券的相关交易对手风险。

我们认为目前的交易 安排能够缓释本期证 券的相关交易对手风 险。

(二) 偿付中断风险与缓释

针对偿付中断的风险,本期交易文件中约定了相关触发机制,即在发生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之前,贷款服务机构的信用质量显著恶化且不足以支持标普信评授予所评证券的信用等级时,受托机构需要尽快召集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并委任符合要求的后备贷款服务机构。贷款服务机构会根据约定向后备贷款服务机构或受托机构合理指定的其他人交付所有资料和资产。我们认为目前的交易安排能够缓释本期证券的偿付中断风险。

(三) 混同风险与缓释

由于回收款在被转付至信托账户之前最长可能会在贷款服务机构滞留一个月左右,本期交易存在基础资产回收款与中国银行其他资金混同的风险。本期交易文件约定了相关触发条件和相应的回收款转付机制,即在贷款服务机构的信用质量不再符合标普信评的要求或发生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时,中国银行或受托机构有义务通知借款人将款项支付至信托账户,或贷款服务机构有义务在收到回收款后的约定时间内将款项转付至信托账户。

(四) 抵销风险与缓释

如果借款人在中国银行有存款或为中国银行的雇员,借款人可能行使抵销权,因此本期交易面临抵销风险,且被抵销款项的具体金额无法确定。本期交易文件规定,若任何借款人行使抵销权,中国银行应立即将相当于被抵销款项的资金全额支付至信托账户,作为借款人偿还的相应数额的还款,并同时通知受托人。同时,当中国银行的信用质量恶化并且不再符合标普信评对交易对手方的最低要求时,中国银行需要向各个借款人发送权利完善通知,对各借款人在中国银行的存款金额进行统计和记录。此外,中国于 2015 年实施存款保险制度,存款保险准备金的安排能够对 50 万元以内的个人存款进行赔付。该项制度能够适当缓解部分抵销风险。

七、 法律和监管风险

我们认为本期信托的法律结构符合资产证券化对真实出售与破产隔离的要求;但本期 交易存在未通知借款人、抵押权预告登记和未办理抵押权变更登记而无法对抗善意第 三人等法律风险。

(一) 债权转让未通知借款人风险

根据监管规定,信托财产的转让会于信托生效日前发布公告并自信托生效日起生效。抵押贷款的债权转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在发起机构和信托之间发生法律效力。民法典规定债权转让未通知债务人的,该转让对债务人不发生效力,从而会产生相应的法律风险;但我们认为本期交易文件所约定的权利完善机制能够缓释因债权转让未通知借款人而导致的风险。

(二) 抵押权预告登记风险

本期交易中有部分资产仅办理了抵押权预告登记,而未办理正式抵押登记会对抵押权的行使带来不确定性;此外,由于各地办理登记的实践情况不同,存在因未能及时转为正式抵押登记而致使受托机构无法行使抵押权的风险。

本期信托合同中规定,中国银行应在抵押权设立登记条件完备之日 90 日内办理完毕相应的抵押权设立登记手续,将抵押权登记在中国银行名下并继续代受托人持有抵押权项下的权益。本期交易文件的安排能够一定程度上缓释上述风险。基于上述情况,标普信评在信用模型及现金流分析中对相关风险因素进行了参数调整和压力测试。

(三) 未办理抵押权变更登记风险

发起机构转让抵押贷款时,未办理抵押权变更登记手续,因而存在无法对抗善意第三人的风险。由于资产池的抵押物数量众多且遍布全国,抵押权变更登记手续流程复杂且通常耗时较长,因此在信托生效日时登记的第一顺位抵押权人仍为发起机构是目前中国 RMBS 交易中的惯例做法。

本期信托合同规定,当发生个别通知事件或贷款服务机构的权利人地位受到质疑而无法实际行使相关权利时,中国银行应在规定期限内将相关抵押权或抵押权预告登记权益登记至受托人名下,相关费用由中国银行承担。若未能在前述规定期限内办理完毕,则中国银行应将该等抵押贷款予以赎回,承担相应损失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上述安排能够一定程度上缓释因未办理抵押权变更登记而无法对抗善意第三人的风险。

本符实要交度知告权法院的证被们能还要多上借登变的法律化隔为一中押理风管,未记时还来,未记的正法,是有关的,并是有关的。

附录 1: 资产支持证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信用等级符号	含义
AAA _{spc(sf)}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_{spc(sf)}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_{spc(sf)}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_{spc(sf)}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_{spc(sf)}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_{spc(sf)}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_{spc(sf)}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_{spc(sf)}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_{spc(sf)}	不能偿还债务。

^{*}除 AAAspc(sf)级,CCCspc(sf)级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能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附录 2: 跟踪评级安排

标普信评关于中盈万家 2022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资产支持证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标普信评")将对受评证券和我们认为在本次交易中跟受评证券信用质量相关的机构(如贷款服务机构和资金保管机构)的信用状况进行持续监测。标普信评将关注资产池的信用质量变化和证券支付情况,参考上述相关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及其他相关信息,结合适用的评级准则,综合评估受评证券的信用质量是否受到影响。

附录 3: 入池资产合格标准

就每一笔抵押贷款及其附属担保权益而言,系指在初始起算日和信托财产交付日(下述每项合格标准对日期有特殊说明的以该项合格标准所述时间为准):

关于借款人的标准(就每一笔抵押贷款而言):

- 借款人为中国公民或永久居民,且在抵押贷款发放时至少为年满18周岁,但不超过65周岁的自然人;
- 抵押贷款发放时,借款人的年龄与该抵押贷款的剩余期限之和不超过70年。

关于抵押贷款的标准:

- 抵押贷款已经存在并由发起机构管理;
- 抵押贷款的所有应付数额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 抵押贷款未根据发起机构的标准程序予以核销;
- 抵押贷款合同和抵押权(如有)、抵押权预告登记权益(如有)合法有效,并构成相关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合法、有效和有约束力的义务,债权人/抵押权人可根据其条款向相关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主张权利;
- 借款人无迟延支付抵押贷款合同项下到期应付款项的情形;
- 抵押贷款的到期日均不晚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法定到期日前36个月;
- 抵押贷款的发放日不晚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
- 抵押贷款发放时, 其本金金额至少为人民币 5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 抵押贷款的初始起算日本金余额于初始起算日 00:00 时至少为人民币 5 万元并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 抵押贷款发放时,其初始抵押率不超过 80%(初始抵押率=抵押贷款合同金额/抵押房产价值×100%。抵押房产价值为抵押房产在抵押贷款发放时中国银行认可的评估价格);
- 抵押贷款为有息贷款;
- 每笔抵押贷款的质量应为发起机构制定的信贷资产质量5级分类中的正常类;
- 抵押贷款的初始贷款期限为2年(含)至30年(含)之间,于初始起算日00:00时的剩余期限不超过30年;
- 抵押贷款需每月还本付息;
- 除非相关借款人(或其代表)全部提前偿还了所有的应付款项(包括现时的和将来的,已有的和或有的),任何借款人均无权选择终止该抵押贷款合同;
- 针对该抵押贷款而言,无论是就其应付金额、付款时间、付款方式或是其他方面,发起机构和相关的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之间均无尚未解决的争议;相关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并未提出,或据发起机构所知相关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并未启动司法或仲裁程序,主张该抵押贷款、相关抵押贷款合同或抵押权、抵押权预告登记权益为无效、可撤销、不可主张权利、可终止,并且该等司法或仲裁程序仍持续而未解决。

关于抵押房产的标准:

- 于初始起算日,如果该抵押贷款已经以抵押房产作为抵押物办理抵押担保,该抵押担保已在中国相关的房地产登记机关办理完第一顺位抵押权登记手续,登记的第一顺位抵押权人为中国银行;于初始起算日,如果抵押贷款合同约定为抵押贷款设立抵押权预告登记权益的,登记的抵押权预告登记权利人为中国银行;
- 抵押贷款的相关抵押房产不属于自建房屋;
- 抵押贷款的相关抵押房产应位于信托合同约定的中国大陆境内地域范围。

关于发放和筛选抵押贷款的标准:

- 在初始起算日,每份抵押贷款合同的文本在所有重要方面与《信托合同》附件所列抵押贷款合同标准格式之一相同;
- 该抵押贷款由发起机构按照合格标准从各分行的贷款组合中选取,然后进一步选入资产池中,整个筛选过程没有不合理使用对信托不利的任何筛选程序;
- 每笔抵押贷款项下债权均可进行合法有效的转让;每份抵押贷款合同中均无禁止转让或转让须征得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同意的约定。

附录 4: 基础资产统计信息

基础资产统计信息	
贷款笔数(笔)	38,639
借款人户数(户)	38,610
合同总金额(万元)	1,869,215.78
人池总金额 (万元)	1,307,436.81
单笔贷款最高合同金额(万元)	1,000.00
单笔贷款最高未偿本金余额 (万元)	829.09
单笔贷款平均合同金额(万元)	48.38
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金余额(万元)	33.84
加权平均贷款年利率(%)	4.81
最高贷款利率(%)	7.45
最低贷款利率(%)	3.33
加权平均合同期限(年)	17.67
贷款最长合同期限(年)	30.00
贷款最短合同期限(年)	5.00
加权平均剩余期限(年)	12.60
贷款最长剩余期限(年)	20.92
贷款最短剩余期限(年)	0.25
加权平均账龄(年)	5.07
贷款最长账龄(年)	28.42
贷款最短账龄(年)	0.50
借款人加权平均年龄(岁)	41.66
加权平均初始抵押率(%)	61.71
加权平均现时抵押率(%)	46.16
等额本息/等额本金占比(%)	76.23 / 23.77
初始抵押物价值(亿元)	324.78
一手房/二手房占比(%)	63.26 / 36.74
现房占比(%)	37.06
抵押物占比最高城市/占比(%)	南京 / 16.33
抵押物占比最高省份/占比(%)	广东 / 29.23

注*:占比统计数据均为占初始起算日资产池未偿本金余额的比例;且统计信息可能由于四舍五人导致尾数偏差,全文同。

©版权所有 2022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 保留所有权利。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简称"标普信评")拥有上述内容(包括评级、信用相关的分析和数据、估值、模型、软件或其他应用或其中的输出)或其任何部分(简称"内容")的版权和/或其他相关知识产权。未经标普信评的事先书面许可,严禁以任何形式或方式修改、逆向工程、复制或发布任何内容,或将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内容不得用于任何非法或未经授权的目的。标普信评和任何第三方供应商,以及其董事、管理人员、股东、员工或代理人(统称"标普方")均不保证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或可用性。标普方不对任何错误或遗漏(疏忽或其他),无论其原因如何,以及因使用内容而获得的结果,或者用户输入的任何数据的安全性或维护该等数据承担责任。内容以"概不保证"为基础提供。标普方特此声明免除所有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适销性或适用于特定用途或使用目的、不存在漏洞、软件错误或缺陷,以及内容的功能将不会中断或内容将与任何软件或硬件配置兼容等保证。在任何情形下,标普方将不对任何人就与使用任何内容相关的任何直接、间接、附带、惩罚、补偿、惩戒、特殊或后续的损害、费用、开支、律师费或损失(包括且不限于收入损失、利润损失以及因疏忽造成的机会成本和损失)承担责任,即使标普方已经知道发生类似损害的可能性。

信用相关的分析和其他分析(包括评级和内容中的陈述)是截至发表之日的意见陈述,而非事实陈述。标普信评的意见、分析、预测和评级确认决策(如下所述)并非且不应被视为购买、持有或出售任何证券或作出任何投资决策的建议,也不涉及任何证券的适合性。在发布后,标普信评不承担更新(不论以任何形式或格式)发布内容的义务。在进行投资和其他业务决策时,不应依赖内容,内容也无法取代用户、其管理层、员工、顾问和/或客户的技能、判断和经验。标普信评不作为受托人或投资顾问,除非其注册为该类机构。虽然标普信评从其认为可靠的渠道获取信息,但标普信评不审计其获得的信息,也不承担相关的尽职调查义务或实施独立验证。与评级相关的出版物可能由于各种原因发布,这些原因不一定取决于评级委员会的行动,例如发布定期更新的信用评级和相关分析。

标普信评并不属于标普全球评级身为国家认可统计评级机构(NRSRO)的联属企业。标普信评根据在中国专用的评级等级体系授予评级,所授予的评级是标普信评对于债务人相对于中国境内其他发行人的整体资信或对特定债务的偿债能力的意见,并提供在中国境内信用风险的排序。标普信评所授予的评级并非根据全球评级等级体系所授予的评级,不可也不应被视为或不实地表述为全球评级等级体系下授予的评级,或者作为全球评级等级体系下授予的评级而加以依赖。标普方不为违反本段使用标普信评的评级所产生的任何损失负责。

如果监管机构允许评级机构在一个司法辖区内因某些监管目的承认在另一个司法辖区发布的评级,标普信评保留随时自行决定授 予、撤销或中止此类承认的权利。标普信评特此声明不对因授予、撤销或中止承认而产生的任何责任以及宣称因此而产生的任何 损害负责。

标普信评将其不同业务单位的活动保持分离,以保持相应活动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因此,标普信评的某些业务单位可能拥有其他业务单位所没有的信息。标普信评制定了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对各个分析过程中相关的特定非公开信息予以保密。

标普信评可能从其评级和特定分析活动中获得报酬,报酬一般由证券发行人或承销人或者债务人支付。标普信评保留发布其意见和分析的权利。标普信评的公开评级和分析公布在其网站上 www.spgchinaratings.cn 并且可以通过其他方式发布,包括但不限于标普信评出版物和第三方转销商。